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1727 公司简称:上海电气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电气	601727	–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上海电气	02727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伏蓉
电话	+86(21)33261888
办公地址	上海市钦江路212号
电子信箱	ir@shanghai-electric.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54,693,497	218,521,865	16.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1,313,418	57,290,196	7.02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92,835	-11,497,776	不适用
营业收入	52,459,563	50,700,573	3.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46,457	1,766,023	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45,419	1,412,752	-4.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4	3.14	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37	0.1199	3.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35	0.1199	3.00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14,25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国家	57.17	8,662,879,405	1,692,805,758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9.58	2,966,745,381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8	406,750,480		无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	2.58	390,892,194		无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47	71,793,200		无	
上海国盛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6	69,348,127	69,348,127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5	68,909,716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29	43,928,654		无	
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7	40,937,826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上海改革发展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9	28,105,1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接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通知,截至2019年6月30日,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以及其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电气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H股股份303,642,000股,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2.00%。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全球经济增长动力减弱,国内经济运行继续保持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状态。围绕"三步走"发展战略,上海电气进一步解放思想,坚持市场化、专业化、国际化的发展路线,聚焦战略性产业发展,深化改革,加快创新,保持平稳发展的势头。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人民币529.56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3.2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8.46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4.55%。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多年在风电、环保、火电、电梯等产业的人工智能工业应用解决方案所积累的经验,统一规划,整合优势资源,立足装备制造业的优势和特点,初步建设形成了集团层级的工业互联网平台"星云智汇"。该平台是以优化产品服务为切入点,构建多行业兼容、跨行业应用的工业互联网平台,将成为工业数据资产承载和分析能力配置的枢纽,为集团内火电、燃机、风电、机床、轨交、环保、电机、分布式能源等产业提供服务,帮助企业快速、低成本实现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提升企业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报告期内,我们中标了江苏盐城智慧能源大数据平台项目,该项目是为盐城市各种能源项目提供规划、建设、运营的多方位数据接入和支持,实现能源全链条的智能化管理,这是我们获得的首个城市智慧能源大数据平台项目,标志着上海电气产业数字化的成功转型。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新增订单人民币775.4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6.5%。公司新增订单中,新能源及环保设备占21.6%,高效清洁能源设备占21.8%,工业装备占36.8%,现代服务业占19.8%。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手订单为人民币2556.6亿元(其中:未生效订单人民币731.3亿元),新能源及环保设备占19.0%,高效清洁能源设备占36.2%,工业装备占6.7%,现代服务业占38.1%。

新能源及环保设备

上海电气是国内唯一一家拥有核岛和常规岛主设备、辅助设备、核电大锻件等完整产业链的核电装备制造集团,我们在核岛主设备的市场份额依然保持领先。报告期内,上海电气通过实施"掌握一代、研制一代、跟踪开发一代"的技术开发策略,有条不紊地推进在手核岛设备的生产。报告期内,我们中标中核龙原科技有限公司的福建霞浦核电新组件装载机项目和中广核研究设计院的福建宁德核电1号机组PMC装卸料机改造项目。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通过了美国西屋公司合格供方资格审查,正式加入西屋公司全球核电供应链合作方,对上海电气进一步成为国际化核电设备制造商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报告期内,我们与意大利安萨多核电公司、中核环保有限公司签署中意放废退役首批合作项目,这是上海电气核电产业从核燃料循环前端市场向后端市场延伸的创新举措。我们正积极推进核电开发和创新业务模式,通过建设科技研发平台,培育设计、设备和服务集成创新能力,实现从单纯设备销售向"设备集成+技术服务"的产业模式转变;通过搭建数字化制造协同管理平台,实现核电产品从"传统离散型制造"向"数字化高端装备制造"的生产模式转变。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核电核岛设备订单人民币10.1亿元,同比增长12.0%;报告期末,公司在手核电核岛设备订单人民币115.6亿元,比年初下降4.1%。

在风电设备业务领域,我们努力从风机设备制造商向全生命周期(涵盖"风资源－风电机组－风电场－电网－环境")风电服务商转变。在陆上风电领域,报告期内,我们中标了中国首个风电平价上网示范基地内蒙古乌兰察布风电基地一期600万千瓦示范项目的140万千瓦风电机组订单,这是全球陆上风电史上最大订单。我们获得了北方国际克罗地亚项目39台4MW级陆上风机和塔筒订单,标志着上海电气正式进入欧洲风电市场。在海上风电领域,我们中标了国家电投广东揭阳神泉200MW风电项目,上海电气将为该项目提供29台7.0MW级海上风机。报告期内,围绕成为"风电全生命周期服务商"的发展战略,我们与江苏海上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签署了中国首个关于海上风电的备件长协采购框架协议,为海上运维后市场商业模式提供范本。报告期内,上海电气自主研发的基于云计算和大数据的远程管理平台"风云"系统不断升级,利用数字化技术全面提升上海电气在风电装备设计制造、风电场建立、风电场运营维护等全产业链的核心竞争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风电设备订单人民币57.2亿元,同比增长40.0%;报告期末,公司在手风电设备订单人民币238.7亿元,比年初增长14.6%。

在环保产业领域,我们已初步构建起一条涵盖工程+设计、技术+产品、运营+服务的完整产业链,重点聚焦电站环保、固废处理和水处理等领域。报告期内,我们中标了浙江台州黄岩垃圾发电1×35MW汽轮发电机组设备订单,在垃圾发电领域中等机型实现首单突破;我们中标了日处理生活垃圾1500吨的辽宁丹东市垃圾处理场改造建设(焚烧发电)项目。报告期内,我们投资建设的江苏南通海安危废处置中心正式投产;取得了贵州星河环境危险废物综合处置与循环再利用中心建设项目总承包合同,该项目是集综合回收利用、无害化处理处置于一体的环保危废处置中心。此外,我们正在积极培育干式厌氧发酵处理技术、工业废盐的无害化处理技术等,为拓展垃圾分类处理业务以及工业废盐处理业务布局。我们的水处理业务聚焦农村分布式水处理业务和地区综合水环境治理项目,报告期内,我们相继签约江苏启东市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和光明食品集团上海崇明农场有限公司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我们的装配式建筑业务旨在为客户提供集设计、制造、施工、运营、研发服务于一体的装配式建筑整体解决方案。报告期内,我们新增环保设备订单人民币100.5亿元,同比增长282.8%;报告期末,公司在手环保设备订单人民币131.4亿元,比年初增长158.4%。

在储能业务领域,我们围绕"做国内储能行业的领先者,从储能电池制造商转变为储能产品制造和工程总承包商"的目标,积极推进上海电气国轩江苏南通基地建设;推进上海闵行工业园智慧能源示范项目建设和安徽金寨、青海格尔木储能示范项目建设。报告期内,针对氢燃料质子交换膜燃料电池技术,我们的研发中心中央研究院已成功开发出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燃料电池发动机系统,正在开发电堆及膜电极技术和产品,推出了第一代燃料电池发动机系统HEnV-30,该产品已经通过国家机动车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上海)的公告试验,计划今年完成系统装车和开展试运行。我们在燃料电池系统－电堆－膜电极产业链上,已形成较完整的技术储备和产业化竞争力。报告期内,我们与天际汽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合作搭建了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系统领域的战略性发展平台,致力于动力电池系统相关技术自主研发、动力电池系统及关键零部件批量化生产。

报告期内,新能源及环保设备板块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87.14亿元,比上年同期上升22.8%,主要得益于环保板块业务扩张较快,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板块毛利率为16.6%,同比减少2.8个百分点,主要是受关键零部件价格上涨的影响。

高效清洁能源设备

报告期内,面对国内火电市场新一轮去煤电化的政策约束和需求下滑、产能过剩的市场环境,我们大力推进机制创新,利用联合营销等手段,推动火电设备制造业务的转型升级,积极为国内外用户提供系统解决方案。报告期内,我们接连获得华能江苏瑞金2×1000MW超超临界二次再热机电炉三大主机设备、华电湖南平江2×1000MW超超临界一次再热机电设备订单,保持了我们在国内高效燃煤机组市场的领先地位。同时,我们持续推进国际化战略的实施,提升产品技术和服务水平,增强海外项目管理能力,平滑国内火电市场需求下降对我们产生的影响。报告期内,我们新增燃煤发电设备订单人民币39.9亿元,同比增长1827.5%;报告期末,公司在手燃煤发电设备订单人民币551.4亿元,比年初下降6.1%。

我们致力于成为燃气轮机领域全生命周期服务提供商。报告期内,我们与安萨尔多公司、本钢集团签订了本钢集团1台AE94.2K燃气轮机及合成气压缩机机组的供货合同,这是国内燃机厂商首次承接超低热值燃气轮机订单。报告期内,我们承接的大唐广东肇庆高要金淘热电冷联产项目两台9F燃机机组以及申能奉贤热电有限公司2号燃气联合循环机组全部投运。报告期内,我们成立了上海电气电站工业燃气轮机技术中心,将以自主技术和工业燃气轮机开发为目标,积极对接国家重燃专项,开展基础、前沿、关键共性技术研究,支撑上海电气燃气轮机产业发展和产品线完善。我们积极进入燃机维保市场,截至2019年6月末,我们已签订了12台燃机长协服务订单,我们承接的首个独立海外燃机长协项目孟加拉国库什尔燃机长期服务协议合同正式生效。报告期内,我们新增燃机设备订单人民币40.5亿元,同比增长258.4%;报告期末,公司在手燃机设备订单人民币108.7亿元,比年初增长50.9%。

在输配电设备业务领域,我们聚焦电力、工业、工程三个市场,积极向产业链两端延伸。报告期内,我们通过了申通地铁的电缆供货项目验证,相继获得武汉地铁、石家庄地铁电缆订单,并将进入地铁运维服务。

报告期内,高效清洁能源设备板块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53.27亿元,较上年下降10.7%,主要是燃气发电设备业务因适应客户需求推迟交货,相应收入减少;板块毛利率为14.5%,同比减少1.5个百分点,主要是市场竞争激烈,订单价格下降引起燃煤发电设备毛利率有所下降。

工业装备

报告期内,虽然租赁住房建设和新城镇化不断推进的政策和旧梯改造、老房加装电梯带来了需求增量,但由于原材料价格的高位运行以及产能过剩的因素影响,电梯行业表现为价格、质量、交货期、服务等全方位的竞争格局。上海三菱电梯针对市场情况以及战略客户集聚度提升的趋势,充分重视与战略大客户的关系维护与开发,与恒大、中海、绿地、碧桂园、龙湖、复地等核心伙伴继续保持密切合作;同时加强对二、三线城市的核心及大项目的跟踪力度。报告期内,上海三菱电梯积极投入旧梯改造、老房加装电梯等民生工程。以"用户需求和体验"为目标,将最前沿的技术和节能环保理念运用于电梯更新改造;积极探索并推出"一站式加装电梯服务",即"为有加装电梯需求的居民提供'前期专业代办手续、中期加装设计建造、后期电梯安装维保'的全生命周期一站式服务"。2018年,上海三菱电梯完成老房加装电梯3000台,2019年预计该业务将同比增长超过30%。同时,上海三菱电梯不断拓展服务产业化发展,建成了新的服务中心、物流中心和培训中心;树立"服务营销"理念,以旧梯改造和老房加装业务为突破口,创立新的服务增长点。上海三菱电梯全面推进物联网在工程服务中的应用,加强安装项目管理、维保质量抽检等方面的信息化推进。通过客户信息大数据分析及应用,改进经营效率,提高管控能力。2019年上半年,上海三菱电梯安装、维保等服务业收入超过32亿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超过32%。

在智能制造和智慧城市领域,我们推进科技研发及运用,聚焦智能制造、智慧交通、市政自动化等业务领域,根据"以产品为基础、技术集成为方向,提供系统解决方案为商业模式"的指导思想,打造上海电气自动化产业核心竞争优势。为推进"从传统制造模式向智能制造模式转变,提高现有产业产品的竞争力"的智能制造发展目标,我们在集团内部选定了十个智能制造示范项目,包括智能工厂、智能运维、智慧能源等项目。报告期内,上海发电机厂"电力装备(火电、核电)大型汽轮发电机智能工厂"项目作为国家工信部智能制造标准化与新模式应用首批示范项目通过上海市经济与信息委员会组织的专家组验收评审,是上海电气首个通过验收的"智能工厂"。报告期内,我们的上海电气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入选为上海市第二批12家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之一。在智慧城市领域,我们中标了"上海市轨道交通16号线惠南站智慧车站"项目;集团下属上海电气泰雷兹中标安徽合肥轨道交通4号线信号项目,将为该线路提供互联互通CBTC信号系统。

报告期内,工业装备板块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10.31亿元,较上年增长4.2%,主要是板块内电梯、电机及自动化业务均有不同幅度的增长;板块毛利率为18.4%,比上年减少0.7个百分点,主要是电梯业务市场竞争激烈,订单价格下降,导致毛利率有所下降。

现代服务业

报告期内,我们继续稳步发展电站工程业务,积极开拓海外业务市场。我们获得了巴基斯坦塔尔煤田一区块露天煤矿项目EPC总承包合同,这是"中巴经济走廊"重点推进能源合作项目,标志着上海电气正式涉足露天煤矿工程建设领域。目前,上海电气在越南、印度、马来西亚、巴基斯坦、迪拜、塞尔维亚等全球20多个国家和地区设立或推进建设的电站工程海外网点已逾25个。报告期内,我们新增电站工程订单人民币137.2亿元,同比下降57.2%;报告期末,公司在手电站工程订单人民币870.9亿元,比年初增长8.6%。

报告期内,我们的输配电设备业务通过"技术输出+工程"联合出航的模式,积极布局海外工程市场,以深耕成熟市场、拓展新兴市场来提升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我们在吉布提承接的第二个EPC项目多哈雷变电站项目完成全站试送电工作,已移交业主运行并取得TOC证书。

报告期内,上海电气金融集团围绕"司库、促进产品销售和工程承接、支持新产业打造和新技术导入"三个层次定位加快发展,逐步打造成为覆盖境内外市场的综合金融服务商。报告期内,金融集团全力提高综合金融服务能力,深入推进产融结合,通过以投促产的模式为集团的设备销售和工程承接提供支持。金融集团下属租赁公司凭借"厂商租赁模式"发挥融资租赁对产业助推作用,支撑海水淡化、储能、环保、太阳能光伏、光热及分布式能源等新能源业务发展,帮助集团产业加快向新能源、新业务转型。报告期内,围绕上海电气能源环保等产业领域,金融集团作为基石投资人与社会机构合作发起设立了相关产业基金,开展投资并购活动。报告期内,我们获得香港保险监管局批准,成立了我国装备制造业企业集团下属的首家专业自保公司。自保公司将成为上海电气的保险管理平台、风险管理工具以及成本管理中心,将有利于集团整合国内、国际再保险市场资源,为集团"一带一路"项目提供全周期的风险管理和保险服务,为集团实施"走出去"战略保驾护航。

报告期内,现代服务业板块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14.43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0.0%;主要是报告期内合并天沃科技工程服务增加收入约30亿元;板块毛利率为24.6%,同比增加6.9个百分点,主要是电站工程业务毛利率结构变化引起。

展望2019年下半年,我们将以提高发展质量和增强核心竞争力为目标,积极拓展新产业和市场,充分把握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融合发展的契机,积极培育发展新动能,以战略规划为路线图,逐步构建新产业的核心竞争力。我们将坚持在挑战中推动上海电气高质量发展,为实现"三步走"战略不断奋斗。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a) 一般企业报表格式的修改

(i) 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单位:千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1月1日
本集团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项目。	应收账款	18,840,593	27,905,847
	应收票据	5,485,044	10,106,00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4,325,637)	(38,011,851)
本集团将以公允计量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自其他流动资产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项目。	应收款项融资	3,329,753	–
	其他流动资产	(3,329,753)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单位:千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1月1日
本集团将金融企业资产负债表中的存放同业款项及融出资金自货币资金重分类至拆出资金项目。	货币资金	(22,991,054)	(22,227,596)
	拆出资金	22,991,054	22,227,596
本集团将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自其他流动资产重分类至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项目。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08,712	1,497,130
	其他流动资产	(2,308,712)	(1,497,130)
本集团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项目。	应付账款	38,880,814	33,740,212
	应付票据	6,387,498	7,144,72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5,268,312)	(40,884,940)
本集团将金融企业资产负债表中的吸收存款及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目其他流动负债重分类至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项目。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4,431,761	3,357,239
	其他流动负债	(4,431,761)	(3,324,568)
	拆入资金	–	(32,671)

(ii) 对公司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单位:千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1月1日
本公司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项目。	应收账款	7,839,927	14,880,750
	应收票据	340,580	1,591,02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180,507)	(16,471,772)
本公司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项目。	应付账款	27,758,412	24,153,205
	应付票据	2,433,587	1,321,25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0,191,999)	(25,474,459)

(b) 租赁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及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2018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i)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单位:千元) 2019年1月1日 合并	公司
对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合同,本集团及本公司按照剩余租赁期区分不同的衔接方法: 本集团及本公司根据2019年1月1日的剩余租赁付款额和增量借款利率确认租赁负债,并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并根据2019年1月1日增量借款利率确定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剩余租赁期短于1年的,本集团及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对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合同,本集团及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使用权资产	471,643	129,432
	租赁负债	324,143	110,914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1,734	24,5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59	1,504
	未分配利润	(12,083)	(4,514)
	少数股东权益	(6,092)	–

于2019年1月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所采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2.59%至4.90%。

(ii) 于2019年1月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将原租赁准则下披露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调整为新租赁准则下确认的租赁负债的调节表如下: (单位:千元)

	合并	公司
于2018年12月31日披露未来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	639,527	150,291
按增量借款利率折现计算的上述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的现值	571,050	135,450
减:短于12个月的租赁合同付款额的现值	(75,139)	–
单项租赁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合同付款额的现值	(34)	–
于2019年1月1日确认的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5,877	135,450

注1: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2018年12月31日披露尚未支付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的口径未包括续约选择权的因素。在首次执行日确定租赁负债时,对于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约选择权的租赁,本集团及本公司将续约期的租赁付款额纳入租赁负债的计算。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编号:临2019-069

可转债代码:113008 可转债简称:电气转债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五届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在上海市钦江路212号2楼会议室召开了公司董事会五届十八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周国雄、华杏生、韩泉治、张艳、袁胜洲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郑建华董事长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编号:临2019-070

可转债代码:113008 可转债简称:电气转债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五届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在上海市钦江路212号会议室召开了公司监事会五届十七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本次会议由周国雄主席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中的各项经济指标及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公司编制2019半年度报告的程序和公司五届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半年报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3、公司2019年半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规定。

4、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编号:临2019-071

可转债代码:113008 可转债简称:电气转债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编制基础

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编制。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90号)核准,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416,088,765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发行价格为7.2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9,999,995.65元,减除承销费用14,999,999.98元(含税)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84,999,995.67元。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7)第968号《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验资报告》。公司募集资金现存放于公司已开立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外滩支行募集资金专户内。公司依据相关法规,对募集资金设立专用账户进行管理,并与开户银行、独立财务顾问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8年1月22日,公司董事会四届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将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将总额不超过20亿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18年1月23日将上述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19年1月14日将前述20亿人民币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8年4月17日,公司董事会四届六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本次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为0.88亿元。

2019年1月18日,公司董事会五届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将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将总额不超过25亿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19年1月21日将上述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本次募集资金2.25亿元(相关发行费0.15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5亿元,募集资金余额2.81亿元(含利息收入0.06亿元)。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制订了《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募投项目的实施管理及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作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根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于2017年11月15日与开户银行及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公司专户(账号1001262129040525666)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截至2019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开户单位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已使用金额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利息收入金额	账户余额
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外滩支行	1001262129040525666	29.85	2.10	25	0.06	2.81

注: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2.81亿元,其中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5亿元,利息收入为人民币0.06亿元。

四、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中披露的募集配套资金的用途,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规模
1	共和新路新兴产业园区开发项目	18.15	10.55
2	北内路创意产业园区改造项目	2.65	2.26
3	金沙江支路科技创新园区改造项目	3.85	3.28
4	军工路工业研发设计和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13.70	11.66
5	本次重组相关税费及其他费用	2.25	2.25
	合计	40.60	30.00

注: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9.85亿元,因此募集资金中"本次重组相关税费及其他费用"的使用规模由2.25亿调整为2.10亿元。

有关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附表1《募集使用情况对照表》。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董事会五届二次会议变更募集资金投向

经2018年10月22日公司董事会五届二次会议、2018年12月10日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2018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上海电气不再将募集资金投入共和新路新兴产业园区开发项目、金沙江支路科技创新园区改造项目及军工路工业研发设计和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涉及拟变更的募集资金为255,381.74万元(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其中募集资金254,900.00万元,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481.74万元;就该3个项目的变更,上海电气正在对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考察和调研,待确定后将变更募投项目的具体方案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及时公告。"北内路创意产业园区改造项目"预计会根据项目内容定位的报批和文创园区的认定情况进行变更,目前尚无法明确变更方案和变更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本次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北内路创意产业园区改造项目	26,484.00	22,600.00
2	本次重组相关税费及其他费用	22,500.00	22,500.00
–	正在进行考察和调研、尚未明确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254,900.00
	合计	48,984.00	300,000.00

(二)董事会五届四次会议变更募集资金投向

2018年11月16日,经公司董事会五届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上海电气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3.42亿元,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电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气投资")收购东方园林集团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园林")与台州宗泽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台州宗泽")持有的吴江市太湖工业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100%股权;使用募集资金7.56亿元,通过全资子公司电气投资收购东方园林与台州宗泽持有的宁波海锋环保有限公司100%股权。上海电气拟以自有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电气投资预先完成上述收购项目,待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再以募集资金补充已投入的自有资金。上述事项已经2019年5月6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201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分别审议通过。

本次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北内路创意产业园区改造项目	26,484.00	22,600.00
2	本次重组相关税费及其他费用	22,500.00	22,500.00
3	收购吴江市太湖工业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	34,200.00	34,200.00
4	收购宁波海锋环保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	75,600.00	75,600.00
–	正在进行考察和调研、尚未明确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145,100.00
	合计	158,784.00	300,000.00

上海电气已以自有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电气投资预先完成上述收购项目,待完成收购尾款支付后,再以募集资金补充已投入的自有资金。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年上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信息披露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说明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本说明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十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亿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5.4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总额(注1)	2.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4.9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共和新路新兴产业园区开发项目	是	10.55	–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北内路创意产业园区改造项目(注2)	否	2.26	2.26	2.26	–	–	2.26	–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金沙江支路科技创新园区改造项目	是	3.28	–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军工路工业研发设计和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是	11.66	–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本次重组相关税费及其他费用	否	2.25	2.10	2.10	–	2.10	–	100%	2018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吴江市太湖工业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注3)	是	–	3.42	3.42	–	–	3.42	–	2018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亿元

收购宁波海锋环保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注3)	是	–	7.56	7.56	–	–	7.56		2018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正在进行考察和调研、尚未明确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是	–	14.51	14.51	–	–	14.51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30.00	29.85	29.85	–	2.10	27.7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经2018年10月22日公司董事会五届二次会议、2018年12月10日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2018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公司已对共和新路新兴产业园区开发项目、金沙江支路科技创新园区改造项目、军工路工业研发设计和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等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于2018年4月17日,公司董事会四届六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本次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为0.88亿元。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的先期投入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8)第1870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报告及鉴证报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也已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出具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于2018年1月22日,公司董事会四届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将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18年1月23日将上述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19年1月14日将前述20亿人民币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于2019年1月18日,公司董事会五届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将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将总额不超过25亿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19年1月21日将上述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亿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经2018年10月22日公司董事会五届二次会议、2018年12月10日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2018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上海电气不再将募集资金投入共和新路新兴产业园区开发项目、金沙江支路科技创新园区改造项目及军工路工业研发设计和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涉及拟变更的募集资金为25.54亿元(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其中募集资金25.49亿元,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0.05亿元;就该3个项目的变更,上海电气正在对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考察和调研,待确定后将变更募投项目的具体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及时公告。"北内路创意产业园区改造项目"预计会根据项目内容定位的报批和文创园区的认定情况进行变更,目前尚无法明确变更方案和变更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经2018年11月16日公司董事会五届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上海电气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3.42亿元,通过全资子公司电气投资收购东方园林与台州宗泽持有的吴江市太湖工业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100%股权;使用募集资金7.56亿元,通过全资子公司电气投资收购东方园林与台州宗泽持有的宁波海锋环保有限公司100%股权。上海电气拟以自有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电气投资预先完成上述收购项目,待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再以募集资金补充已投入的自有资金。上述事项已经2019年5月6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201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分别审议通过。截至目前,上海电气已以自有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电气投资预先完成上述收购项目,待完成收购尾款支付后,再以募集资金补充已投入的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0.88亿。

注2:北内路创意园区改造项目根据上海市"文创五十条"要求正在进行项目内容定位的报批工作,预计2019年完成报批。

注3:经2018年11月16日董事会五届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19年5月6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201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上海电气已以自有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电气投资预先完成上述收购项目,待完成收购尾款支付后,再以募集资金补充已投入的自有资金。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19-071

债券代码:143285 债券简称:G17风电1

债券代码:143723 债券简称:G18风电1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上半年度绿色公司债券保证人财务状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的保证人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节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上披露了《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公司根据《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上市公司半年度报告披露的补充规定》的相关要求,现就保证人的主要财务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国节能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中央国有企业
法定代表人	刘大山
注册资本(人民币)	77.00亿元
成立日期	1989年6月22日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2号节能大厦

二、中国节能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末(未经审计)	上年末(经审计)
资产总计	1,602.74	1,563.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6.19	476.21
项目	本期(未经审计)	上年同期(经审计)
营业收入	196.73	203.46
利润总额	20.31	20.70
净利润	14.39	14.11

三、中国节能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本期末(未经审计)	上年末(经审计)
流动比率(倍)	0.64	0.85
速动比率(倍)	0.83	1.11
资产负债率(%)	69.67	69.54
项目	本期(未经审计)	上年同期(经审计)
净资产收益率(%)	2.96	3.18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4)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末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中国节能的资信情况

中国节能资信状况良好,与国内主要银行保持着长期合作伙伴关系,并能及时偿还到期银行债务,未发生违约行为;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有违约现象。

根据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2019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中国节能的主体评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五、中国节能累计担保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中国节能对外担保总额为3.31亿元。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节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9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六、中国节能拥有的除发行人股权外的其他主要资产

(一)资产情况

序号	业务板块	经营主体	持股比例	经营业务
1	清洁能源发电业务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34.70%	太阳能发电相关
2	清洁能源发电业务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固废处理、可再生能源等
3	环保水务	中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55.00%	自来水、污水处理等
4	环保水务	中节能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污水处理
5	工程承包	中国地质工程集团公司	100.00%	工程建设、矿产贸易等
6	工程承包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	国内外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设计、总承包等
7	健康产业	中国新时代控股(集团)公司	100.00%	进出口业务、生命健康产业及相关实业投资管理

截至2019年6月30日,中国节能持有公司股权45.72%,除发行人股权外,中国节能对主要业务板块的主要经营主体持股情况如下:

截至2019年6月30日,中国节能拥有的以上主要子公司的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限制。

(二)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中国节能资产所有权抵、质押的情况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7,584.89	主要为各种保证金、存款质押
应收票据	212.10	借款质押
应收账款	616,093.98	借款质押
存货	15,029.85	借款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	34,087.51	借款抵押、借款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99,913.14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579,902.46	借款抵押、担保贷款
无形资产	26,712.71	借款抵押、担保贷款
在建工程	29,287.02	借款抵押
其他	38,709.85	短期借款质押
合计	1,617,533.50	

七、关于保证人更多财务信息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236 股票简称:移远通信 编号:2019-014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情况下,公司在授权期限内使用合计不超过(含)人民币3.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理财产品到期后将及时转回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续存,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1年内有效。上述事项经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签订了《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中信银行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认购期限
1	浦发银行闵行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JG1001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天)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3.20%	2019.8.30-2019.9.29
2	浦发银行闵行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JG1002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保本浮动收益	15,000	3.50%	2019.8.30-2019.11.28
3	中信银行上海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8672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	3.65%	2019.8.30-2019.11.28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间,针对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产品,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2、公司财务部将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2、通过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总金额为30,0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董事会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投资额度。

五、备查文件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

2、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信银行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1日